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8 年 5 月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 一、大会会议议程
- 二、大会会议须知
- 三、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10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10日（星期四）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地点：汕头市龙湖区万吉工业区龙江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四、会议议程：

- 1、董事长吴桂谦先生宣布会议开始
- 2、董事会秘书张晨先生宣布会议须知
- 3、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
- 4、推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5、宣读并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股东大会表决时，由推举的计票人和监票人进行统计结果；
- 7、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8、参会股东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名。
- 9、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 10、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1、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人员准时签到参会，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2、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有关规定，对于扰乱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3、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可以发言。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先举手示意，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不得提出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的问题。

4、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报告人向大会做各项议案的报告，之后股东对各项报告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意见或问题，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最后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5、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按其持有本公司的每一份股份享有一份表决权，特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准确填写表决票：必须填写股东姓名或委托股东姓名，同意在“同意”栏内打“√”，不同意在“反对”栏内打“√”，放弃表决权时在“弃权”栏内打“√”。投票时按秩序投入表决箱内，由一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监票和清点。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时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7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

独立董事蔡少河先生、蔡飙先生及储小平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17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述职报告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发。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7 年度,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依法进行了监督;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的开展各项工作,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现就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共计召开 7 次会议,全体监事认真的履行职责,并积极列席董事会及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五次会议	2017/4/5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	第六次会议	2017/4/27	1、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第七次会议	2017/8/15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第八次会议	2017/8/28	1、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第九次会议	2017/9/4	1、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6	第十次会议	2017/9/20	1、关于调整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7	第十一次会议	2017/10/27	1、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17 年度重点工作履职情况

为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2017 年公司监事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实施监督及核查工作：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进行依法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财务制度相对完善，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发生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17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真实、标准无保留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与保荐机构一起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草案、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名单、激励决策程序及授予方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反股权激励要求的情形。

5、关联交易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决策程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6、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7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18 年的工作计划

2018 年，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其次，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最后，监事会将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不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检

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审字[2018]G180004300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决算相关资料，现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概述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减变动 幅度（%）
营业总收入	981,121,197.53	1,048,975,904.89	-6.47
营业利润	151,483,299.32	164,358,696.56	-7.83
利润总额	159,131,376.65	174,415,628.54	-8.76
净利润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94,395.61	184,123,642.42	-67.74

2、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变动 幅度（%）
总资产	1,881,273,107.74	1,079,768,501.61	74.23
总负债	182,157,487.31	239,786,082.83	-24.03
所有者权益	1,699,115,620.43	839,982,418.78	102.2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99,115,620.43	839,982,418.78	102.28

3、主要销售构成情况，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幅度（%）
洗护类	871,983,868.14	938,862,319.16	-7.12
香 皂	56,339,760.36	55,919,771.83	0.75
其 他	52,240,630.19	52,992,006.44	-1.42
合计	980,564,258.69	1,047,774,097.43	-6.41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795,338,424.69	488,101,062.98	62.95
应收票据	194,200.00	0	不适用
预付款项	3,078,340.93	9,408,182.70	-67.28
应收利息	708,246.58	0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2,595,684.74	1,284,181.22	102.13
其他流动资产	391,830,794.55	45,319,739.49	764.59
长期股权投资	207,262,633.92	99,829,141.17	107.62
在建工程	4,370,337.72	1,702,004.22	156.78
无形资产	50,007,124.37	37,675,042.82	32.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785.01	369,995.00	-41.41
应付票据	0	44,941,332.46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18,366,122.36	11,225,527.02	63.61
应交税费	17,485,090.95	32,762,272.48	-46.63
其他应付款	3,484,929.33	2,353,438.21	48.08
股本	174,400,000.00	130,8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870,645,436.30	163,339,377.03	433.03

2、资产、负债和净资产的主要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2） 应收票据：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期末银行承兑汇票未到期。
- （3） 预付款项：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合同期内广告费预付款减少。

(4) 应收利息：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计提固定收益所致。

(5) 其他应收款：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租赁保证金增加。

(6)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向宿迁百宝投资10,950万所致。

(8) 在建工程：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增加厂房建设资金投入。

(9) 无形资产：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支付出让地价款所致。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11) 应付票据：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前期应付票据到期，本期无新增应付票据。

(12)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原因是公司员工人数增加及平均薪酬逐年增长所致。

(13) 应交税费：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期应付增值税及季度所得税减少。

(14)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物流商保证金及厂房租金增加。

(15) 股本：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开发行股份增加股本所致。

(16) 资本公积：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开发行股份股本溢价。

3、经营成果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81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0.68亿元，降幅为6.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亿元，与上年同期减少0.11亿元，降幅为7.64%。具体

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 减 变 动 幅 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1,121,197.53	1,048,975,904.89	-6.47
其中：营业收入	981,121,197.53	1,048,975,904.89	-6.47
二、营业总成本	838,149,615.89	886,223,517.54	-5.42
其中：营业成本	391,984,387.05	428,048,259.56	-8.43
税金及附加	12,822,599.32	9,997,276.17	28.26
销售费用	371,520,316.22	384,464,164.31	-3.37
管理费用	70,632,665.53	68,554,336.84	3.03
财务费用	-12,103,250.66	-5,108,781.60	136.91
资产减值损失	3,292,898.43	268,262.26	1,127.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90,617.68	1,606,309.21	29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6,507.25	-170,858.83	1,109.48
其他收益	2,221,100.00	-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483,299.32	164,358,696.56	-7.83
加：营业外收入	8,059,613.41	10,622,531.08	-24.13
减：营业外支出	411,536.08	565,599.10	-27.2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59,131,376.65	174,415,628.54	-8.76
减：所得税费用	21,081,834.27	24,950,595.51	-15.51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049,542.38	149,465,033.03	-7.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4	1.14	-26.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4	1.14	-26.32

2017年度，公司面临国内日化行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原材料棕榈油价格上涨、网上零售等新兴业态蓬勃发展、产品结构优化及人工成本逐年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1,121,197.53元，同比下降6.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8,049,542.38元，同比下降7.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2,982,973.20元，同比下降12.33%。虽然公司受上述内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出现短期整体业绩的下滑，但公司在核心管理层领导下，紧抓市场机遇和挑战，通过整合优势资源等措施，电商渠道实现营业收入89,572,052.14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9.13%，较去年同期增长70.29%，进一步迎合新零售时

期的销售渠道发展趋势。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预算编制说明

基于2017年公司经营情况,结合2018年度宏观经济状况、居民消费增速、日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竞争格局等因素对公司影响的分析判断,公司将更为审慎的进行投资,科学规划,分步骤稳健实施。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2018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涉及的国内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运作不会受诸如交通、电信、水电和原材料的严重短缺和成本中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动而产生的不利影响;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本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要财务指标预测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测算,结合市场情况,本着审慎原则,经营层2018年营业

总收入目标为人民币11亿元，净利润目标为人民币1.8亿元。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 1、进一步开拓产品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 2、继续落实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和完善全员成本控制体系和制度。
- 3、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挖潜降耗，把降低成本作为首要目标。
- 4、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利用率。
- 5、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财务预算的执行、资金运行情况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0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总额 138,049,542.3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38,049,542.38 元；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6,179,943.04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出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提取盈余公积金，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司积金 13,617,994.30 元。

2、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455,097,321.46 元，减去期内已分配利润 29,822,400.00 元，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47,836,870.20 元。

3、根据公司分红规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议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4,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8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20,579,2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52,320,000.00 股。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数变更为 226,720,000.00 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期末剩余未分配利润 527,257,670.20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的财务审计机构，在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提议续聘正中珠江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报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行情确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